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46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

● 增资金额: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对维修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维修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5000 万元。

一、增资概述

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修公司")为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保变电气")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其市场竞争力、抗风险能力,根据保变电气战略规划和产业布局需要,公司决定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向维修公司增资 2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 16 日,保变电气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向全资子公司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增资 2000 万元的议案》,公司 8 名董事全部参与了会议的表决,该议案以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保定市天威西路 2200 号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及电气设备的设计、制造、试验、安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维护、修理;变压器及零部件材料的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风能原动设备、电线、电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工仪器仪表、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修理、安装;电力工程施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核力发电;新能源专业技术咨询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检测服务。

近三年一期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指标 \ 年度	2020 年(经审计)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1	资产总额	11,033	12,345	13,410	11,688
2	净资产	6,641	7,357	7,883	8,244
3	营业收入	7,862	7,266	7,163	4369
4	利润总额	531	842	743	357
5	净利润	374	641	469	294
6	资产负债率(%)	39.81%	40.40%	41.22%	29.47%

维修公司为保变电气全资子公司。维修公司现有在职职工 41 人,无重大债权债务情况。

三、增资的基本情况

维修公司作为保变电气运维业务主体,负责超特高压、常规变压器运行维护。根据保变电气战略规划,维修公司作为保变电气运维业务的实施主体,将积极申办相关业务资质,进一步打造成为资质完善的电力工程类公司,承接变压器维修的一系列工程项目,提供高效优质服务,提高产品服务附加值,在变压器运维市场中,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向维修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将维修公司注册资本从 30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5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保变电气仍持有维修公司 100%股权。

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已经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审批。

四、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维修公司作为保变电气变压器运维业务的实施主体,多年来广受客户好评,增资满足资质申办要求后,能有效保证其参与投标竞争,提升整体竞争力,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方向一致。

本次增资维修公司以其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进行,无需保变电气以现金出资,同时又保证维修公司后续资金充足,不会影响保变电气及维修公司生产经营,也不会损坏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增资的风险分析

维修公司在增资后,仍然面临着市场竞争逐步激烈的风险,对技术、施工、管理人才需求加大的风险,总承包业务对资金需求的风险,未来将通过不断提升维修公司业绩,加快人才的招聘、培养工作,不断积累总承包方面的业绩和经验,防控资金风险等方面的工作,保证维修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控股子公司 8.2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决定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控股子公司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变公司")8.21%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秦变公司为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保变电气")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1.79%股权。为加强整体生产运营管控,公司决定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秦变公司 8.21%股权,收购完成后,秦变公司将成为保变电气全资子公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控股子公司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8.21%股权的议案》,该议案以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负责本次交易的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实施公开摘牌流程、签署协议等相关事项。

(三)该事项已取得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建投")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 9 号裕园广场 A 座

注册资本:15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范围:对能源、交通、水务、农业、旅游业、服务业、房地产、工业、商业的投资及管理。

省建投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独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秦皇岛市山海关经济技术开发区动力路 9 号

注册资本:7169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范围:变压器及相关电力设备的制造、销售、试验技术服务、维修服务和售后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分布式光伏发电、售电。

目前股权结构如下表: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占比(%)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7296	91.79%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00	8.21%
合计	71696	100

(二)秦变公司经营状况

秦变公司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076.83	93274.66	92448.40	92749
净资产	73309.17	73604.38	69922.32	66903
营业收入	92000.40	91479.59	77322.17	43460
利润总额	-8384.48	150.12	-3778.97	-2932
净利润	-8355.46	150.12	-3778.97	-2932
资产负债率	22.08%	21.09%	24.37%	27.87%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河北产权交易市场公开信息,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项目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 6489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秦变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 106,990.58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22,452.41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84,538.17 万元,标的对应评估值为 6,940.59 万元。

五、公开挂牌信息的主要内容

标的名称: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8.21%国有股权

挂牌价格:6,940.59 万元

挂牌起始日期:2023 年 11 月 8 日

挂牌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具体见本公告"三、交易标的情况/(一)"

(二)转让方基本情况

具体见本公告"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三)交易标的财务数据

具体见本公告"三、交易标的情况/(二)"

(四)转让相关的其他条件

1、本次交易通过河北产权市场有限公司结算。意向受让方须在公告期内进行线上报名,同时向河北产权市场提交纸质报名材料;于项目挂牌截止日 17 时前,将交易保证金交纳至河北产权市场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意向受让方在公告期间内按规定提交报名登记资料并已缴纳保证金(不计利息),即视为已详细阅读并完全认可本项目所涉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及其所披露内容,已充分了解并自愿完全接受本项目转让公告内容及交易标的的现状及瑕疵,已完成对本项目的全部尽职调查,愿全面履行交易程序。本项目在河北产权市场有限公司发生的全部交易费用转让方及受让方各自承担。

2、转、受双方于确定受让方后次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3、过渡期损益

过渡期是指自审计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股权变更等工商登记办妥之日,过渡期标的企业产生的损益,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4、付款期限:

一次性付款:受让方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成交价款。

六、股权收购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秦变公司作为保变电气特高压产品生产基地,具有厂房、设备先进和便于海运的诸多优势,股权收购完成后,秦变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可以进一步加强公司整体战略和生产运行管控,促进产品生产协同发展,符合保变电气整体发展战略,更可提高公司整体品牌价值,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七、交易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涉及竞拍,最终成交价格由参与进场交易的各竞拍对象依照河北产权交易市场的相关公开交易规则,根据自身投资判断予以报价确定。公司能否竞拍成功,以及本次最终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45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以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现任 8 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向全资子公司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增资 2000 万元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进一步增强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修公司")实力,支持维修公司申办相关业务资质,提升其市场运营能力、抗风险能力,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产业布局需要,公司决定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向维修公司增资 2000 万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二)《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控股子公司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8.21%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加强整体生产运营管控,公司决定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8.21%股权。

为顺利实施本次交易,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负责本次交易的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实施公开摘牌流程、签署协议等相关事项。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收购控股子公司 8.21%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1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中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的生效条件: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该施工区块存在因地质条件复杂等客观因素导致煤层气井产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的风险,进而影响合同款项的足额支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合同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若合同能够顺利履行,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近日,公司收到了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吉国投")签署的《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95,937,593.00 元。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其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企业名称: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670215334W

法定代表人:陈龙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864,064,700.00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05 日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建国西路 3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药品批发;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燃气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发包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合同名称: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

(三)合同金额:95,937,593.00 元

(四)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完成矿区范围内的煤层气采气井场 9 座、煤层气井 21 口的采气工程建设及地面辅助工程建设,并提供 12 个月的排采、保运服务。

(五)工程项目工期:按照合同约定,工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约定的工期时间 2025 年 5 月 31 日。

(六)合同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依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预付款、进度款。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一项义务,即构成违约。合同就违约的具体情形、责任及赔偿方式作出了明确规定,违约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的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此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实施"走出去"战略的重要一步,有助于公司发挥专业技术优势,拓展业务合作领域,扩大工程建设业务规模。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增加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有利于公司探索创新煤层气开发工艺和技术,积累各种复杂地质条件下勘探施工、抽采利用的经验,在实践中锻炼队伍,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煤层气行业的竞争力。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会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也可能受到气候、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或部分无法履行。

2.项目工程区块的地质特征、煤层气资源品质和开发前景需要进一步验证,存在因地质条件复杂等客观因素导致煤层气井产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的风险,进而影响合同款项的足额支付。

公司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1 份)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23-045
证券代码: 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1),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合同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若合同能够顺利履行,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近日,公司收到了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吉国投")签署的《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95,937,593.00 元。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其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企业名称: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670215334W

法定代表人:陈龙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864,064,700.00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05 日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建国西路 3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药品批发;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燃气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发包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合同名称: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

(三)合同金额:95,937,593.00 元

(四)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完成矿区范围内的煤层气采气井场 9 座、煤层气井 21 口的采气工程建设及地面辅助工程建设,并提供 12 个月的排采、保运服务。

(五)工程项目工期:按照合同约定,工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约定的工期时间 2025 年 5 月 31 日。

(六)合同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依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预付款、进度款。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一项义务,即构成违约。合同就违约的具体情形、责任及赔偿方式作出了明确规定,违约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的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此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实施"走出去"战略的重要一步,有助于公司发挥专业技术优势,拓展业务合作领域,扩大工程建设业务规模。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增加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有利于公司探索创新煤层气开发工艺和技术,积累各种复杂地质条件下勘探施工、抽采利用的经验,在实践中锻炼队伍,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煤层气行业的竞争力。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会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也可能受到气候、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或部分无法履行。

2.项目工程区块的地质特征、煤层气资源品质和开发前景需要进一步验证,存在因地质条件复杂等客观因素导致煤层气井产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的风险,进而影响合同款项的足额支付。

公司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1 份)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3-05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8 月 30 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6)。

公司自回购方案通过后,为积极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 A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1)。

截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35,301,2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702%,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10.45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9.7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53,326,575.85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 A 股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继续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根据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京东肯特瑞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具体代销基金及业务开通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金额(元)	是否费率优惠
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C 类)	018390	是	是	1	否
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018469	是	是	1	否
富兰克林国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 类)	019456	否	是	1	是

二、转换业务相关事项

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和转出基金赎回费率的情况而定。

(2)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在相关基金的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中载明。

2. 其他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A、C 份额为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类别,两者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了解具体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除此以外,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其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本公司新发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的公告为准。

(5)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并在调整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6)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1.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京东肯特瑞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上表所示,但如京东肯特瑞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以上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2. 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最新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的规定为准。

四、费率优惠

活动起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0 日,结束时间以京东肯特瑞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京东肯特瑞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京东肯特瑞代销的上述列表中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京东肯特瑞网站公示为准。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投资富兰克林国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应绑定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作为结算账户。除另有规定外,Y 类基金份额购买等款项需来自投资人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Y 类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

3. 具体投资范围、办理平台及程序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客户服务热线:95118

2.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关于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根据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 2023 年 11 月 17 日起,方正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具体代销基金及业务开通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金额(元)	是否费率优惠
富兰克林国海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	000934	否	是	1	是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1.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方正证券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上表所示,但如方正证券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以上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2. 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最新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的规定为准。

三、费率优惠

活动起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7 日,结束时间以方正证券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方正证券代销的上述列表中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方正证券网站公示为准。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

3. 具体投资范围、办理平台及程序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客户服务热线:95118

2.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5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53 号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 A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2023-056 号公告)。

截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29,834,1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511%,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9.14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8.8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67,973,23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 A 股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 A 股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的要求,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新增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涉案金额合计约为 17,145.09 万元,涉案金额累计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5.15%。

具体情况详见附件《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未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